

中華民國第五十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

彰化縣徵集計畫

- 一、主旨：為提高兒童美術教育水準，促進國際文化交流、增進人類友誼和瞭解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文化部、外交部、原民會、客委會、僑委會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、中華民國造型藝術教育學會。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。
- 五、展覽日期：民國 108 年 9 月(另訂)。
- 六、展覽地點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。
- 七、徵集對象：本縣公私立國民中、小學在籍學生及幼兒園學生。
- 八、參加作品：
 - (一)類別：不分類(寫意畫、寫生畫、水墨畫、貼畫、版畫、美術設計均可)。
 - (二)組別：國中組、國小 1~6 年級(共六組)、幼兒園組。
 - (三)規格：
 1. 個別創作：40x55 公分以內形狀不拘，可依畫題內容自行決定畫紙形狀。
 2. 集體創作：全開紙為限，作者三~四人為限。
 - (四)主題內容：依下列主題內容自行命題創作，
 1. 自由創作不拘內容(以兒童生活經驗，地方特色…等，自行命題)。
 2. 原住民族文化特色(以原住民族生活景觀、人文活動祭儀…等，自行命題)。
 3. 臺灣港灣人文之美(以港灣生態、港口人文景觀、港務貿易、港口城市多元面貌…等自行命題)。
 - (五)標籤統一規格以 A4 大小為主。如後表一式兩聯，**並以正楷打字填入各欄**，貼在作品背面右下角(指導老師限填一人)。**甲聯實貼，乙聯浮貼(甲、乙聯請確實填妥一致)**。
- 九、送件日期：
 - (一)初選：由各校自行辦理。
 - (二)複選：
 1. 收件方式：
 - (1)國中小組以學校為單位送件，作品清冊(如附件二)須逐級核章，紙本及電子檔各乙份，電子檔請寄至明倫國中特教組信箱:changpink7766@hotmail.com。
 - (2)幼兒園組可採單獨送件或以幼兒園為單位送件，採單獨送件者，無須檢附作品清冊，請逕行送件至承辦學校明倫國中；以幼兒園為單位送件者，作品清冊(如附件二)須逐級核章，紙本及電子檔各乙份，電子檔請寄至明倫國中特教組信箱:changpink7766@hotmail.com。
 2. 收件日期：請各校於 **108 年 4 月 22 日(星期一)至 4 月 23 日(星期二)**(郵寄以郵戳為憑)送達承辦學校明倫國中圖書館參加複選。
(地址：510 彰化縣員林市明倫路 2 號，電話：04-8311349 轉特教組 400、主任 401)。
 3. 收件時段：上午 9：00 至 11：30，下午 2：00 至 4：30，中午不收件。
 - (三)決選：
 1. 本縣入選作品於 108 年 5 月 10 日(星期五)前由本縣承辦學校寄至臺北市中正區

南海路 43 號(國立台灣藝術教育館)，並附複選評選委員名單及各年級入選總數統計表。

2. 民國 108 年 5 月下旬在臺北市由主辦單位辦理決選。

十、評選辦法：

- (一)初選：各校公開慎重辦理初選，不可指定作品參加。
- (二)複選：由彰化縣政府教育處聘請委員至少 5 人，選出各年級參加數約四分之一作品送大會參加決選(附入選名冊，含指導老師)。
- (三)決選：
 1. 評選委員會由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聘請兒童美術教育家、兒童心理學家、畫家、藝術評論家組成之(人數不少於二十五人)。
 2. 由各縣市複選作品以無記名方式表決方式選定佳作約一千六百件，由上項作品選出四分之一的作品為『優選獎』給予展出，其餘為『佳作獎』，佳作不參展，如有國外辦理交流展覽或比賽時由大會送展。
 3. 各年級錄取特優獎(相當於第一名)各組十件(國小每年級、國中、幼兒園共八組)。

十一、獎勵：

- (一)『特優獎』及『優選獎』、『佳作獎』分別發給獎狀。
- (二)榮獲特優獎(相當於第一名)、優選獎(相當於第二名)之指導老師，由本府頒發獎狀乙紙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參加作品如有臨摹或成人加筆或曾經參加比賽之作品均不予評選，冒名頂替之作品並追究責任。
- (二)每一學童不同主題最多參加各一件。
- (三)作品均不退還如需留原作請勿參加，得獎作品著作權轉讓主辦單位，未得獎作品之著作權視同放棄。
- (四)獲佳作以上(含優選獎、特優獎)之得獎作品，主辦單位有權複製或製作成各種文宣事務用品(畫冊、光碟、網路、軟體等)發行，得獎人不得異議。

十三、各校送件人員，送件當日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十四、主辦單位及承辦學校工作人員由本府簽請敘獎。

12 公分

(甲聯—實貼)

畫 題		縣市別	
主題內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由創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族特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港灣人文之美		
姓 名		性別	男 女
組 別 (年 級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 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 小 年 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兒園	年 齡	歲
校 名	縣 鄉/市 國民 學 市 鎮/區 幼兒園		
校(園) 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 話：		
指導老師	老師		

(可自行影印使用)

12 公分

(乙聯—浮貼)

畫 題		縣市別	
主題內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由創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族特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港灣人文之美		
姓 名		性別	男 女
組 別 (年 級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 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 小 年 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兒園	年 齡	歲
校 名	縣 鄉/市 國民 學 市 鎮/區 幼兒園		
校(園) 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 話：		
指導老師	老師		

(可自行影印使用)

附件二

中華民國第五十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彰化縣徵集計畫

_____ (校名) (學校地址： _____) 參賽作品清冊

比賽類別			
學生姓名	年級	作品題目	指導老師

承辦人聯絡電話：

(本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列)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備註：作品清冊請送紙本及 word 檔各一份，電子檔請寄至明倫國中特教組長信箱:changpink7766@hotmail.com。